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备案号: 2025HTBA00004

签订时间: 2024年 12月 16 日

项目名称: 宕昌县 2024 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冬季物资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项目编号: 182001JH621223016

合同自编号:

甲方: 宕昌县民政局

乙方: 兰州常港供应链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陇南信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 3439040.00 元。大写：叁佰肆拾叁万玖仟零肆拾元整。

分项价款在《服务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 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 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预付中标价的 60%，验收、配送完成后支付中标价的 40%。

第六条 验收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止。

服务地点：宕昌县民政局。

验收时间：按甲方要求。

验收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订《验收报告》。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5. 如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根据实际情况分阶段出具《验收报告》。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赵益庆；联系电话：13919135888。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12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2（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2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48（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分包

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 %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 1 % 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2 %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2 %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5.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

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①向陇南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陇南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3. 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甲方的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甲方的授权代其采购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但不承担本合同规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5.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供方全称（盖章）：



需方全称（盖章）：

地址：宕昌县城关镇岷江大道 391 号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拱星墩街道东岗东路 1955 号

邮编：748500

邮编：730030

电话：0939-6124286

电话：13919135888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经办人：刘文祥

经办人：赵益东

服务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宕昌县 2024 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冬季物资采购项目（第二包）

招标编号： 182001JH621223016

序号	分项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功能点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防滑棉鞋	材质：帮面 PU 涂覆织物。鞋里：人造毛织物。鞋底：聚氨酯成型鞋底。 1. 外观：整鞋端正，内垫平服；对称；鞋内外清洁；无脱胶现象。2. 鞋底：表面光洁，同双鞋对应部位的花纹、色泽、软硬、厚度、底墙斜度要基本一致(特殊风格除外)。3. 装饰件：装配牢固，基本对称(特殊设计风格除外)，无明显缺陷。4. 耐磨性能：磨痕长度≤12mm。5. 连续屈挠 4 万次，折后不得出现帮面裂面，底墙、帮底、鞋底开胶≤5.0；折后鞋底出现裂纹不得超过 3 处，且最长裂纹长度≤ 5.0；鞋底不得出现涂色脱落；6. 衬里和内垫摩擦色牢度 ≥2-3 级。	双	3520	257	904640
2	保暖线衣	1. 材质：棉 100%。2. 甲醛含量未检出；无异味；无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碱汗渍色牢度≥3 级、耐酸汗渍色牢度≥3 级、耐水色牢度≥3 级；耐干摩擦色牢度≥3 级。	件	3520	177	623040
3	棉裤	1. 成分：95%聚酯纤维，聚氨酯弹性纤维 5%。2. 单位面积克重质量：≥235g/m²。3. 起毛起球性能：≥3 级。4. 耐洗色牢度（变色、沾色）：≥4 级。5. 水洗尺寸变化率：经向 ≥-2.0%、纬向 ≥-2.0%。6. 耐摩擦色牢度（干摩、湿摩）：≥3 级。6. 断裂强力：经向 ≥1600N、纬向 ≥800N。	条	3520	177	623040

4	毛毯	1. 成分：100%聚酯纤维。2. 无甲醛、无异味、无致癌染料物质。 3. PH4.0-8.5。4. 色牢度：耐水色牢度：变色 ≥ 4 级、聚酯沾色 $\geq 3-4$ 级、棉沾色 $\geq 3-4$ 级；耐摩擦色牢度（干摩湿摩） ≥ 3 级；耐洗色牢度：变色 ≥ 4 级、聚酯沾色 $\geq 3-4$ 级、棉沾色 $\geq 3-4$ 级；耐汗渍色牢度（1）耐酸：变色 ≥ 4 级、聚酯沾色 $\geq 3-4$ 级、棉沾色 $\geq 3-4$ 级、 （2）耐碱：变色 ≥ 4 级、聚酯沾色 $\geq 3-4$ 级、棉沾色 $\geq 3-4$ 级。5. 脱毛量 $\leq 1.5\text{mg}/100\text{cm}^2$ 。6. 条重 $\geq 2500\text{g}$ 。7. 外观质量符合一等品要求。	条	3520	218	767360
5	电褥子	1. 规格：1500mm*1200mm。2. 额定电压：220V。3. 频率：50HZ。4. 额定功率：100W。5. 毯体材料：100%聚酯纤维。	条	3520	148	520960
合计		小写：3439040.00 元 大写：叁佰肆拾叁万玖仟零肆拾元整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分包）编号：E6212000612014397001002

兰州常港供应链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4年12月11日参加由陇南信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宕昌县2024年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冬季物资采购项目（第二包）公开招标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采购人宕昌县人民政府确认，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供应商。

请贵单位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负责人： 2024年12月12日	见证单位 2024年12月11日
中标价(大写)：叁佰肆拾叁万玖仟零肆拾元整	
中标价(小写)：343.904000(万元)	

注：1、本成交通知书一式六份。采购人、中标（成交）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报行业主管部门（政府采购办）和市公管办各一份备案。

2、此件涂改无效。